

证券代码：838188

证券简称：艾特克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艾特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担保基本情况

1、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申请借款等信贷业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风险敞口余额 1200 万元近期到期。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清偿该笔信贷业务后在该行继续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风险敞口余额 1200 万元。本着互相帮助原则，公司为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该笔信贷业务不超过人民币风险敞口余额 12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一年，《最高额保证合同》 签约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2、江苏赛特钢结构有限公司拟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借新还旧贷款人民币 1,950 万元(其中敞口金额:1,950 万元)，期限一年，本着互助帮助原则，本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担保合同签约银行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江苏赛特钢结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需提交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

住所：宜兴环科园茶泉路 10 号

注册地址：宜兴环科园茶泉路 10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春林

主营业务：大容量注射剂（含多层共挤膜输液袋）、小容量注射剂（非最终灭菌）、片剂（含激素类）、硬胶囊剂、丸剂、原料药（鲨肝醇、一叶萩碱、银杏内酯、氧化镁、重质碳酸镁、氢氧化镁）、洗剂、中药提取；鹏鹞牌破壁灵芝孢子粉胶囊、鹏鹞牌银灵胶囊的制造（以上不含国家限制、禁止类项目；涉及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许可证明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2 年 1 月 21 日

####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487,770,744.56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负债总额：199,833,008.29 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287,937,736.27 元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营业收入：363,703,730.74 元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税前利润：1,587,088.50 元

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1,239,460.22 元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赛特钢结构有限公司

住所：宜兴市高塍镇赛特大道 88 号

注册地址：宜兴市高塍镇赛特大道 8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法定代表人：蒋建强

主营业务：彩钢瓦、钢结构的制作、安装；建筑钢结构专业设计、建筑装饰专业设计；全装配式新型墙体材料的研发、生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按壹级资质从事钢

结构工程专业承包 业务（前述范围涉及专项审批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成立日期：1998年9月24日

##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年11月30日资产总额：1,156,479,127.75元

2018年11月30日负债总额：399,749,084.82元

2018年11月30日净资产：756,730,042.93元

截止到2018年11月30日营业收入：584,806,135.00元

截止到2018年11月30日税前利润：47,322,508.09元

截止到2018年11月30日净利润：35,491,881.07元

## （二）自然人适用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申请借款或信贷业务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风险敞口余额 1200 万元，担保方式为保证人确认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期限为 1 年，担保额度为人民币不超过 1200 万元。

2、江苏赛特钢结构有限公司拟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申请借新还旧贷款人民币 1,950 万元(其中敞口金额:1,950 万元)，期限一年，本着互助帮助原则，本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担保合同签约银行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四、董事会意见

### （一）担保原因

江苏鹏鹞药业有限公司、江苏赛特钢结构有限公司均与担保方存在互保关系，此次担保是在原来担保的基础上进行的。

###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公司盈利状况较好，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可缓解该公司短期内流动资金短缺压力，保证该公司可持续经营发展；被担保公司各项财务指标都良好，其经营现金流可以保证按时支付债务利息及本金，有一定的偿债能力，且双方存在互保关系，公

司担保的风险可控。

### （三）对公司的影响

该担保事项对公司正常生产活动不构成影响。

##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6,049.5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0	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0	0%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0	0%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38%。

## 六、备查文件目录

《艾特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艾特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4 日